

南方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 ETF	
基金主代码	15923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67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86,703,581.5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05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第 2 次分红	

注:①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在基金收益评价日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累计报酬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累计报酬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零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②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方式。

③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现金流 ETF 南方。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 2)、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或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或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3)、分红公告当日（2025年10月22日），本基金自开市起至10:30期间停牌。
- 4)、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2日